

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（2024年度）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高院纪检派驻机构业务经费			
主管部门		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	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法院	
项目属性		03-多年期延续性项目	项目期	3年	
项目总额		27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1	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1	其中： 转移市县（区）资金	资金总额	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		其中：中央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	自治区资金	0
	结余结转资金	0	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	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增强司法公信力，提升司法工作水平，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，为我区经济发展提供司法保障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绩效值	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购买次数		10次	
	12-质量指标	结案率		有所提高	
	13-时效指标	保障办案		及时	
	14-成本指标	购买办公用品成本		1000元	
2-效益指标	22-社会效益	法院工作作风		显著提升	
	24-可持续影响	党风廉政建设		不断推进	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	95%以上	